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科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而泰”、“公司”、“乙方”）与香江集团—深圳市金海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集团金海马电子商务”、“甲方”）双方在深圳签署了《整体智能家居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合作双方情况介绍  
本协议合作方为：香江集团—深圳市金海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香江集团—深圳市金海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荣杰；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香江集团创建于1990年，产业覆盖商贸物流、地产开发、金融投资、资源能源、健康产业等五大领域，并控股一家A股上市公司——香江控股（600162）。  
深圳市金海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香江集团旗下部署智能家居的重要仓储物流电子商务平台。作为国内家居电商第一平台“金海马商城”（www.kinhom.com）以最专业O2O体验平台体系，配套全国40大中心仓储物流，致力打造家居生活服务供应链的中国智能家居连锁第一品牌。

“金海马商城”（www.kinhom.com）是香江集团精心打造的家居电商聚合性平台，也是香江集团为物联网战略的抓手平台，其致力于家居O2O模式的创新发展，为用户提供新一代物联网家居生活解决方案和一站式家居全品类的购物体验。目前所售涵盖真皮沙发、布艺沙发、客厅套装、铁床、床垫、衣柜、儿童家具全品类产品。

和而泰为全球领先的智能控制领域最具竞争力的核心企业之一，并在相应产业领域内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影响的行业龙头企业，是全球家居智能控制市场的龙头企业之一。面对快速发展的新一代互联网与大数据产业，和而泰结合自身在家庭用品和家庭场景控制领域得天独厚的优势，投入大量资源搭建了国内领先的大数据综合运营与服务平台，并开发了大量新一代基于大数据平台工作的智能家居产品和新型智能硬件产品，在智能家居场景控制与场景服务、智能美容场景控制与场景服务、婴童场景监测管理与控制、水健康及健康智能硬件领域处于全球行业前列，在物联网智能硬件、智能家庭大数据采集及服务领域建立了领先探索优势。

随着新一代互联网的快速发展，跨行业大联盟是必然趋势，公司将整体服务于家用电器、家用医疗、电动工具等众多产业的核心客户，与客户之间建立广深度而牢固的战略合作关系，与客户之间优势互补分工明确，有能力整合行业整机制造资源和市场销售资源，整体拥新一代互联网产业带来的深刻革命机遇，实施物联网演进战略。公司开发的智能硬件产品类别目前已有二、三四十种陆续推向市场，预计在今年年底，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硬件产品将高达100多种，公司已具备底层数据采集能力，公司的C-h6平台，已具备云平台服务能力并能够通行化算法解决方案能力，在传统行业向物联网升级的道路上扮演平台服务商的角色。

香江集团金海马电子商务与和而泰在产业、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战略合作目的  
合作双方充分认识到，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移动互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迅猛发展，正以颠覆性的姿态改变各行各业，家电产业领域的传感与控制产业、整机设计与制造产业、大数据平台运营产业、用户联接与用户深度运营产业实现纵向深度打通，实现用户需求深度掌控，用户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6-046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香江集团—深圳市金海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署整体智能家居合作协议的公告**

服务立体化运作是企业成功的关键。在物联网大发展的时代契机，共同从事的新一代互联网平台业务，聚焦个人与家庭生活场景群，将智能卧室系列产品通过信息技术、电子技术、通讯技术、智能控制技术，增加数据获取与数据通讯功能，实现传统产品的智能化升级，并将设备运行数据、操作与控制数据等海量数据直接传送到云平台，通过云计算技术与商业智能技术建立综合服务模型，服务家庭与个人生活，实现健康、舒适、便捷、智能的新一代家庭生活；同时，也可以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让双方成为国内领先的整体智能卧室的品牌和服务商。

（二）合作内容  
2.1 甲乙双方致力于研发在相应领域内领先于国内外同行业的核心技术与关键技术，打造在行业内具有领先优势的新一代科学睡眠产品，实现研发资源及技术成果共享；甲乙双方共同开发与大数据相关的科学睡眠产品和技术，建立基于用户数据的收集分析系统，共同推进大数据的采集、挖掘、分析、推广等业务，推动已有资源资源的双向共享和合作，推动家居行业的大数据发展，借助大数据在家居行业内广泛应用模式的特别创新，共享和共同维护数据研究成果。

2.2 结合移动互联网技术、网络通讯技术、大数据与云计算技术，开发相应云监测与云技术分析平台，乙方将作为智能卧室系统的云服务提供商，为甲方旗下的大体店、实体店提供物联网智能硬件产品及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云平台、APP接口等），并为甲方及甲方的用户提供双方产品在在线维修服务，甲乙双方互相开放数据，资源共享。

2.3 甲乙双方拟共同规划、研究、开发生产系列化科学睡眠与智能卧室产品，结合甲方在家居技术领域及乙方在家居智能控制的技术积累，形成含睡眠状态、生命体征、睡眠质量监测类产品系列，睡眠、睡眠环境营造、智能家具类产品系列，以及针对妇女、儿童、老人、病人等特定人群的智能睡眠监控系统与管理逻辑。  
2.4 甲乙双方共同推动框架合作有关宣传。双方利用各自的媒体资源对达成的框架合作内容进行相应的推广宣传（包括但不限于限量直播、网络媒体、报媒、电视等）。  
（三）合作方式  
具体合作方式另行商议，以正式协议为准。  
（四）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2016年06月23日起至2019年06月22日止。  
（五）保密及互相保护  
5.1 双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对互相传递的所有信息、资料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  
5.2 基于甲乙双方建立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的相关媒体、资源平台不得发布、转载或链接任何乙方不利信息、报道，若存在任何一方平台上出现对对方不利的消息，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六）法律约束力和其他

6.1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应是双方今后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也是双方签订相关合同的基础。  
6.2 本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所商定事项仅作为双方今后业务战略合作的意向文件，不构成协议双方互相追究违约责任。  
三、协议风险提示  
1、本协议经公司与香江集团金海马电子商务签署盖章后生效。  
2、本协议中合作的研究成果未来在市场产生的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3、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4、本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双方确定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具体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成效尚需双方进一步落实，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5、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

协议名称	合作方	披露日期	截止日前的进展情况	原因说明
《智能家居战略框架协议》	厦门家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3日	按协议的合作方式要求，双方已经完成了智能家居产品开发、定义及研发。	无特别事项声明
《智能电子书、智能睡眠产品、智能家居产品管理运营的合作框架协议》	深圳海星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1日	协议履行正常，按协议的合作方式要求，双方已经完成了智能电子书的开发及公司自身具备云服务提供商的授权服务能力。	无特别事项声明
《战略合作协议》	罗麦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7日	协议履行正常，按协议的合作方式要求，双方共同完成了产品的协议研发。	无特别事项声明
《整体智能家居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	湖南梦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	协议履行正常，按协议的合作方式要求，共同开发智能家居产品及公司自身具备云服务及后台的在线数据服务能力。	无特别事项声明
《整体智能家居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	湖南省唯安家居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0日	协议履行正常，按协议的合作方式要求，共同开发智能家居产品及公司自身具备云服务及后台的在线数据服务能力。	无特别事项声明
《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南京集团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0日	协议履行正常，已完成股权投资，项目研发及推广正在按照计划正常进行。	无特别事项声明
《联合创立物联网健康研发基地及扩展合作的框架协议》	中国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学会	2016年6月1日	协议履行正常，按开发项目按照计划正常进行中。	无特别事项声明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自2016年6月30日至2017年6月30日15:00期间将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各基金原申购费率请详见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610001	信达澳银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002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003	信达澳银稳健配置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610004	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005	信达澳银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610006	信达澳银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007	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0008	信达澳银信用增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05	信达澳银转型创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1410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0354	信达澳银稳健配置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案  
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最低8折，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折扣优惠，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四、重要提示  
1. 本基金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 若新申购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中的基金产品，本公司将另行公告相关事宜。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六、业务咨询  
1.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0755-83160160  
网址：www.fundam.com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业务规则及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后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要求，及时以临时报告的形式履行披露该协议的重大变化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协议履行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拥有大量智能控制技术自主知识产权和技术储备，在研发、测试、工艺、设备、质量管理等领域均具有领先优势，并占据全球高端市场。面对IoT时代发展机遇，公司已经完成智能家居战略布局，实现从智能控制单品向智能家居互联网在线服务云平台 and 物联网大数据运营平台的二次延伸，成功搭建了基于智能控制技术、互联网技术、大数据与云计算技术的智能家居在线管理、服务与运营的万物互联的大平台。

香江集团金海马电子商务系国内家居产品领军企业，在家居产品研发设计、市场分析以及渠道和品牌上具有领先优势，线下已建成遍布各大中小城市大型家居卖场，智能家居店、品类专营店超过300家专卖店的销售网络，同时具备完善的互联网电商渠道。  
公司与香江集团金海马电子商务就智能卧室系列产品、大数据与云计算技术等方面展开战略合作，双方意在建立双赢、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研发并制造以科学健康舒适睡眠为核心的智能卧室系列产品，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双方积极打造智能卧室体验馆，通过展厅场景的切身感受带给客户一种全新的家居智能化的服务，双方通力合作对公司进一步拓展智能家居相关领域的产品与市场，加速智能健康项目与产品的普及和推广，将对科学睡眠与智能卧室产品的发展起到有益的推动作用。

五、协议的审议程序  
1.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中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因此本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金海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智能家居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ST宇通B 公告编号:2016-020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7月6日14:45在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本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在2016年6月16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6日（星期三）14:45。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时间：2016年7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3)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的时间：2016年7月5日15:00至2016年7月6日15:00。

(4)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2、上述议案的有关内容可查阅公司刊登在2016年6月16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①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 登记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4、登记时间：2016年7月1日至7月5日（9:00—12:00、13:00—17:00，节假日除外）。

5、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红  
电话：025-58962072  
传真：025-52409954  
电子邮箱：xiaohong@postel.com.cn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10012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48”，投票简称为“宇通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填写表决意见  
对议案填写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年7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7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7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页浏览并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议案  
二、投票  
三、其他事项

注：请在相应意见栏打“√”。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  
委托人持身份证；  
法人股东单位盖章；  
本委托书有效期：\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  
注：1、此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  
2、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项并打“√”。若未填写投票意见的，则视同默认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若未填写有效期的，则视同默认有效期为从委托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具委托书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16-054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融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签订传奇移动游戏和网络游戏授权许可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48），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恺英”）于2016年6月28日与公司Wemad Entertainment Co., Ltd.（以下简称“Wemad”）签订了《MIR 2 Mobile Game and Web Game License Agreement》（中文名称：传奇移动游戏和网络游戏授权许可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合同”），合同约定，Wemad 将其拥有知识产权的 Legend of Mir 2（中文名称为“传奇”）授权上海恺英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在中国大陆地区的开发和商业运营，合同金额为 300 亿韩元（约为1.7亿元人民币）。

同时，公司披露了《关于浙江盛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49）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更好的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2亿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浙江盛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盛和”）原股东金丹良、陈忠良共计20%的股权，受让后上海恺英持有标的公司2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公司现对上述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1、公司受让浙江盛和20%的股权，对其当前估值为10亿人民币，与其当前净资产4094万差异较大的原因为：

(1) 公司在预估浙江盛和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0.8亿人民币的基础上，对其估值10亿。浙江盛和研发的网页游戏《蓝色传奇》自2016年4月启动公测以来，市场反响突出，在测试阶段流水已突破6000万元，公司预计在该游戏7月正式上线公测后，能为浙江盛和带来巨大收入和净利润。

(2) 浙江盛和现已有一款手游与两款页游储备，经公司内部评定，该三款游戏开发完成度较高，相信凭借强大的研发团队和对用户的需求把握，未来几年，以上三款游戏将会在浙江盛和的业绩中突出贡献。

(3) 公司与浙江盛和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中约定，如浙江盛和2016年度经营审计扣除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未达到0.8亿人民币，则浙江盛和原股东金丹良、陈忠良将按相应比例将补款返还至上海恺英，补偿公式如下：  
当期补款总额=本次交易金额-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归母净利润-盈利补偿期间当期承诺净利润补偿金额×本次交易金额-已补偿现金金额

2、浙江盛和2015年净利润为负的原因为：  
浙江盛和2011年成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主营网络游戏的技术开发及服务，对于竞争激烈的游戏产品研发市场，公司的注册资本较少，其在经营过程中，在前期进行《蓝色传奇》等多款游戏研发，企业关注于新产品的质量以及口碑，投入金额巨大，在报告期内公司属于亏损扩张阶段，因此报告期为2014年2015年形成的累计亏损较大，导致浙江盛和2015年净利润为负。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79 证券简称:三毛派神 公告编号:2016-058号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5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6年6月15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6月21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并于2016年6月2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161577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中介机构沟通情况，本公司拟更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律顾问。故此，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将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从中国证监会撤回，待公司履行完毕更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律顾问相关程序，并对申请文件进行相应更新后，再次向中国证监会申报。

特此公告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6-07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发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6月29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粤水电”）的通知，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新疆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粤水电光伏发电项目（20MWp）于2016年6月25日首批组件并网发电，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阿克苏阿瓦提光伏发电项目（30MWp）、二期（20MWp）分别于2016年6月28日、2016年6月29日首批组件并网发电，柯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新疆阿克苏柯坪县光伏发电项目一期（20MWp）、二期（20MWp）于2016年6月29日首批组件并网发电。

以上光伏发电项目的并网发电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6-68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6月28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556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5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5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解释。

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通知书》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回答问题，现将根据 规定对反馈意见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9日